

证券代码：300775

证券简称：三角防务

公告编号：2021-011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情况

公司2020年度报告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4,407,781.08元，母公司2020年度净利润为199,925,852.31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扣除本报告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583,160,761.71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571,791,320.59元。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495,5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金额为41,126,5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

董事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与公司成长的匹配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鉴于公司目前经营盈利情况良好，为了更好的回报股东，强化公司回报股东的意识，增强公司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提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总额未超过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该预案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待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4日